

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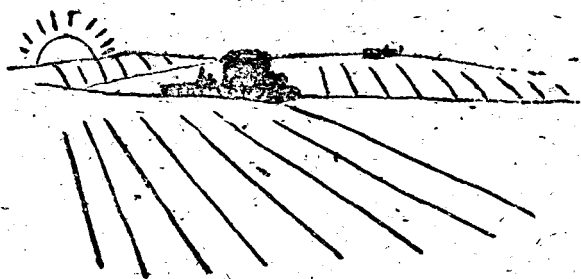
春

曲

浩然著

新 春 曲

浩 然 著



中 国 青 年 出 版 社

1960年·北京

內 容 提 要

这本短篇小说集，是青年作家浩然同志近年来的新作。收录在这个集子里的十一篇作品，从各个方面反映了人民公社的新面貌和新成就，富有浓郁的农村生活气息。其中有反映公社炼钢铁的（“朝霞红似火”）；有反映公社兴修水利、开垦荒地的（“泉水清清”、“新春曲”）；有反映公社防汛的（“箭杆河边”）；有反映公社兴办各种福利事业的（“葡萄架下”）等等。在这些作品里，作者以饱满的政治热情，清晰细腻的笔触，刻划了公社化运动中所涌现出来的那些精神振奋，意气风发，斗志昂扬的新人物形象，如虚心向别人“取经”，学会了炼钢本领的青年突击队长丁大川，为开垦荒山“忘掉了自己，受了那么多苦”还是满怀热情和充满信心的黄永泽，为公社寻找水源，“苦思苦想办法”的作业区主任刘炳志，以及那些从家务劳动束缚中解放出来，而笑逐颜开的妇女等。

新 春 曲

浩 然 著

*

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

（北京东四12条老君庙11号）

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出字第036号

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*

350×1168 1/32 6 1/2 印张

1960年4月北京第1版 1960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25,000 定价(4)0.58元

目 次

朝霞紅似火	1
泉水清清	34
阳关大道	61
箭杆河边	75
井蒂蓮	97
炊 烟	115
新春曲	134
鉄 牛	159
月照东墙	168
亲 家	176
葡萄架下	192

朝霞紅似火

桥头庄要大搞炼铁，事前派青年突击队的队长丁大川到红枣村去“取经”，小伙子接受了任务，高兴的不得了。长这么大，他使钝的铁镰，用秃的钢镐无其数，从来没想到，一个庄稼汉还能亲手炼铁。这么一来，自己这一双手不光能给国家生产金谷子、银棉花，还能生产乌黑的钢铁送到工厂去。还有一点也使他高兴，可是别人却不知道。他要去“取经”的那个红枣村，他认识一个名叫金华珍的姑娘，那边炼铁，就是他的这个熟人头一个搞成功的。

丁大川是个革命烈士的儿子，刚懂事，爸爸就牺牲了，接着妈妈也病死，他的堂叔收他当了过继儿子。如今他已经二十二岁了，身材魁梧，相貌英俊，性子刚强，乡亲们都说他长的跟他已牺牲的爸爸一模一样。人们这样说，不光是凭相貌，主要是凭他那为公众不顾自己生死的好品质。去年秋天，沟河两岸的青庄稼长的格外好，谷穗压弯腰，棉花打疙瘩，男女社员都给这丰收的景象喜的闭不上嘴。眼看粮食要到嘴边上了，忽然下了几天连阴雨，河里的水涨了，憋着劲要往堤外边跑。全社的人三天三夜不合眼，守护着河堤，水长堤高，跟洪水展

开了决斗。就在第三个夜间，丁家坟前边的堤段，没有查出来的一个窟窿冲出水来。守在堤上的人，急忙箍土堵塔，不想水势太猛，填上土立刻就给冲走，无论如何也堵不住，眨眼的功夫，口子变成一口锅那么大。见此光景，有的人慌了手脚，不知怎么办了。就在这个要紧的关头，人群里闪出一条彪形大汉，扑通一声跳进水里，坐在漏洞上面，用身子挡住洪水。人们这才来得及运过麻袋，装上土，一个一个扔下去，把口子堵住了。事后，丁大川的名字就传遍了沟河东岸，人人都说，他的行为，不仅保住了青甸洼的几十万亩庄稼，也保住了傍堤十几个村人的生命安全。今年春天，县里召开先进生产者代表会议，都赞成选丁大川当代表去出席。就在这个会议上，丁大川结识了红枣村的金华珍姑娘。

她是一个很漂亮的姑娘，中溜个子，乌黑的头发，明亮的眼睛，举止庄重、安静又大方；在听报告、小组讨论发言、或是集体活动时，她又是那么热情、活跃，同志们都喜欢她，愿意跟她在一块儿。一到会，丁大川对她就注意了，还特别跟别人打听。她是一个老干部的女儿，初中毕业生，在生产上、工作上，处处都称得上很出色的共青团员。去年城里的右派向党进攻，村里的几个地主富农借尸还阳，在村里兴风作浪。小麦刚刚入库，右派分子挑唆落后的中农要按地亩分红，不答应他们就要强分。金华珍跟一群年轻人紧闭仓库大门，骑在墙头上保卫，两天两夜没下来。火毒的日头险些把他们晒焦，饿了，就揉几把生麦粒，滴水没沾嘴，一直坚持到党员和贫农把围着抢粮的人说服散去了，他们才从墙上下来……

常言说英雄爱英雄，丁大川在会上听了她的发言之后，不由得产生一种爱慕之心。不过，丁大川没好意思主动找她说

句話。說起來真是巧，閉會那一天，他騎着自行車趕緊往家奔，走出西關，迎面碰見金華珍正背着包裹在那兒轉，就急忙跳下車子，上前去打招呼：“金同志，今天也要趕回去嗎？”金華珍也好像是認識了大川，她一面點頭，一面焦急地說：“我來時家里正商量搞煉鐵試驗，來開會就放下了。我恨不得立刻到家，偏趕上末班汽車才開走。”丁大川一聽，覺得確實是一件急事情，心里想，自己的自行車是新的，很結實，何不幫幫人家呢？就慷慨地說：“沒趕上汽車不怕，我用自行車把你送回家去。”金華珍連忙推辭，要步行回去。丁大川說：“四十里地你得走到半夜，我送你去，只不过繞個小彎子，這算得什麼！快点快点，越磨蹭越晚了。”他說罷，伸手奪過金華珍的包裹，跟自己的行李分拴在後架子上，又把自己的大棉襖墊在上邊，然後，硬拉金華珍上了車。從公路拐進小道，又是頂風，又是沙土路，金華珍見丁大川累的滿脖子淌汗，就提議走一會兒。

這時，太陽已經西沉，盤山前的大平原，顯得遼闊、寧靜。剛剛開放雪白花團的梨樹，點綴着綠得象翡翠一樣的麥田。水車叮叮當地響着，間或傳來澆麥人的歡樂小曲。丁大川跟在金華珍的身邊，在這洋溢着春天气息的小路上走着，誰也沒有說話。丁大川忍不住了，他轉過臉來說：“前天我听了你的發言，心里很佩服你。在那個大風大浪里，對咱們社會主義變心的人可不少呢！”金華珍看他一眼，忙把頭轉到一邊，平靜地說：“你別這樣說吧，我比起你來，不是差的太遠啦！我做那些，不論誰都能做到，糧食是我們一年用血汗換來的，能看着壞蛋糟害它嗎？可是做到你那樣，為了眾人潑出性命，那可不是一件簡單事兒。”丁大川高腔大嗓地說：“嘿，你這個說法可不對！比方說，當時你也在堤上，看着滿地金子銀子一樣的庄

稼就要給河水一口吞掉，你不急眼嘛？”金华珍轉过头来，見这小伙子粗脖子紅臉，两只不很大的眼睛里，閃着坦率的、热情的、象火一样的光，心里很感动，不由得笑着点点头。快到紅枣村时，金华珍再不讓他多送了。他抬头一看，天色黑了，也就停下来，解下包裹，擦了擦臉上的汗水，朝着姑娘无端地憨笑了一下，說声再見，扭轉車头就折回来了。

不久，大炼鋼鐵运动开始在农村里酝酿了。桥头庄亘古以来沒人炼过鉄，不知道怎么下手，就决定派一个人到已經炼鉄成功的紅枣村去討点經驗。村里不論搞什么新試驗，使什么新农具，总是先由丁大川开头，因为他既有接受新事物的勇敢，又有一杆子扎到底的恆心，这次去学炼鉄，自然又落在他的身上了。

这次丁大川要到紅枣村“取經”，不光要学来一套新本領，回来轟轟烈烈地搞起炼鉄工作，还可以順便重会金华珍，这真是高兴上边加高兴！

二

这天过午，丁大川騎車子来到紅枣村，接待他的是公社副主任老宋。

老宋这个人四十岁开外，个子很矮，說話办事透着精明能干。他听了丁大川說明来意，就說：“我們刚刚搞試驗，办法不多。不过保証知道多少教給你多少。”接着，他問起桥头庄的生产情况，高兴地說：“別看我年紀老了，就喜欢跟你們年輕人打交道。我們社里好多年輕人，象金华珍这个姑娘，真是我的两个膀子呀！”說着，他就张罗着带丁大川到工地去。

炼鉄工地在北山根，老远就看見那小果累累的柿林上面，

飄着白云一樣的烟，樹木空隙間，火光閃閃。走近了，就見到一塊平地上密布着煉鐵爐，男女好多人在那兒忙碌着。運料的、砸礦石的、蹬着跳板往爐上加料的……這個火熱的戰場面，一下子把丁大川吸引住了，他恨不得立刻就插到人群里干起來。

老宋把他領到婦女先鋒爐邊，這兒都是年輕的婦女，一個個都象黑臉包公。老宋給他一一作了介紹，然後說：“我們這兒煉鐵就是先由她們這個組搞成功的。你就在這兒參觀一下，完事再座談，有什麼困難就找我。”

丁大川點頭答應，在人群里看過來看過去，唯獨不見金華珍。他思謀着：金華珍可能不在這個爐上，眼下學煉鐵要緊，反正要住幾天，還愁找不到她嗎？

第一天參觀，第二天座談，丁大川把一個小本都記滿了，他明白了好多東西。第三天早起，他又來到工地上，對婦女們說：“我光學好多辦法，怕回去不會用，讓我親手試一試，你們看着對不對？”他說着，就從一個婦女手里接過一筐料，順勢扛在肩上，蹬蹬地走上跳板。這筐料特別重，足有七十多斤，在平地就夠一個有力氣的人搬了，眼下又走上一條懸空的板子上，真是艱難！他小心地走到爐頂，剛想從肩上取下筐子，腳沒站穩，身子一斜，嘩啦一聲連人帶筐一塊兒跌下來了。滿地的石頭子，象刀刃一樣快，他的兩個膝蓋，兩隻手掌都給劃破。

婦女們一見客人受了傷，很驚慌，立刻跑過來，搶着扶他，要領他到醫療站去包紮。

丁大川從地上嘎地立起來，把撕破的褲角一挽，順手把流出的血一抹，急忙收起原料，端起來，蹬蹬地又爬上去了……

这天傍晚收工的时候，丁大川心里打主意：本子上有了經驗，亲手跟着炼了两爐鉄，也有了实践，明天起早赶回去，到家就修爐，象这儿一样大搞起来，桥头庄也要一片爐火冲天。完成任务后，心里轻松起来，也顧得上想想私事了。这三天里还不曾见过金华珍，他很有些不滿足，心里仿佛缺少了点什么。他本来想跟妇女們打听一下，又有点不好意思。明天就走了，到家就得忙起来，哪有闲工夫再来串門？他无论如何也等不住了，趁别人都收拾东西准备下工，就急忙回到紅枣村。

他进了街，跟一个小孩子打听一声，就一直朝东走。該到村头了，見一个老大娘正在井沿上搖轆轤打水，就来到跟前問道：“老大娘，金华珍在哪个門里住哇？”

搖轆轤的老大娘有五十岁的样儿，滿头灰白的头发，一张慈祥的面孔，渾身干淨利索。她停住手轉过头来，从上到下把丁大川打量一遍，笑咪咪地回答說：“我就是她媽，你找她有什么事情呵？”

丁大川鬧个大紅脸，一时不知道說什么好了，却弯腰拾起地下的扁担：“大娘，您把水桶給我，我替您挑家去。”說罢，勾上两只水桶梁，挑起来就走。

老大娘把丁大川引到家。丁大川把水倒在缸里，两桶水刚刚盖住缸底，就說：“我順便給您挑滿吧。”

挑到第三趟，大娘抓住扁担，不肯讓丁大川再挑了。就这么一会儿，老人觉得这个年輕人很討人喜欢。

“华珍这个丫头，一天到晚在外边忙，水缸干了底，她也不回来挑一担。不是我老婆子給她把飯做熟了，她就得餓着肚子搞工作。”大娘这样半表白半責备地說着，一面仔細地打量

丁大川，欢喜地問：“您同志是哪兒的？沒見過呀！”

丁大川正留神觀察這所小院子。三間北房，安着明亮的大玻璃窗子，窗前邊種着豆角、黃瓜和花草，石榴樹上，綴着火一樣的紅花。這麼看着，心里怪納悶兒：怎麼不見金華珍出屋來？莫非說她是有意躲避自己嗎？聽大娘問話，忙回答說：“我是橋頭莊的，叫丁大川……”

“喔，知道啦！那天在縣里開會，是你把華珍送回來的，對吧？”大娘越發歡喜了，“她回來跟我提過你好幾次，還說要寫信謝你，就是忙的沒有工夫。”

跟娘提過丁大川幾次，而且還要寫信給他，這兩句話，象蜜水一樣流進丁大川的心里，對姑娘所有的猜疑和顧慮都一掃而光。在他看來，一個人只要一心一意忙工作，把別的什麼事情疏忽了，都應當原諒。

大娘又說：“前幾天華珍到盤山礦石場學爆破去了。哦，你等着吧，明天中午一准回來。”

當時，丁大川心里盤算着多住一天，跟金華珍見一面再走。出發前社主任親自講過，要他一個星期回去，後天回去，還只是來四天，這是不算遲的。回到住處，他翻開自己的記錄本，想着回去怎麼樣下手搞，心里又沸騰起來。最後，他自言自語地說：“工作已經完成了，為了私事就在這兒白白地呆一天嗎？……”

三

傍晚午，金華珍流着滿臉的汗水，披着一身灰塵回到家。

媽媽一邊給女兒往桌子上擺飯，興沖沖地說：“昨天晚上有一個人來找你，就是那天從城里把你送回家的丁大川。”

金华珍楞了一下：“他到家来找我？”

“可能还有别的事情，在工地上住了好几天。”媽媽乐的抿不上嘴，盯着女儿的脸說：“小伙子真是好的沒有对儿！长的、壮实又俊气……”

女儿低头含笑，打断媽媽的話：“看您，一个人好坏，就是看长的怎么样嗎？主要还得看思想呵！”

媽媽分辯說：“思想也不賴呀！人家也是模范；心腸热，还帮我挑水……”

金华珍赶紧吃了几口飯，就跑到工地。

伙們問起她学习爆破的事，又把丁大川来这儿学炼鉄当新聞似的給她講了一大堆。这个說，丁大川学习时多么用心，不象別的男人那样看不起妇女；那个說，丁大川如何勇敢，身上跌坏了，衣服都烧破了，他还坚持干工作……

金华珍急不可待地拦住她們的話問道：“他在哪儿呢？”

“今天起大早就走了。”

金华珍更着了急，不願多說話，赶紧折回村子，找到副主任老宋說：“这可糟糕！咱們这套炼鉄方法太保守啦，又費工又費料，人家盘山矿石場的办法才先进哪，省一半工，省一半料，操作也簡便，我一边学爆破，就留神記下了。把个保守經驗传给別的社，多对不起人！”

老宋听了也很不安，就說：“那就快給桥头庄写信吧。”

金华珍說：“建爐的样式都不一样，一封信怎么能写清楚？再說，郵信三四天才能到，說不定丁大川到家就得动手搞，見了信再返工，浪費可就大了。”

老宋也覺出問題严重，一时又找不到适当的办法，很是着急。

金華珍想了想說：“我親自去一趟吧，我到那兒幫他們做個樣子，再連夜趕回來，保證誤不了咱們明天的工作。”

老宋說：“這辦法好，你就辛苦一趟吧，家裡的准备工作，由我領着大伙兒先搞。”

金華珍從盤山礦石場回來，已經走了二十多里地，沒顧歇一歇，又走了三十里。路途不熟，繞了許多彎子，到了橋頭莊，天色已經大黑了。

丁大川去“取經”，家人已經做好一切準備，他回來一傳達，大家再也等不住，片刻不停地就動手干起來了。就在他們的爐子還沒有完全壘好的時候，金華珍趕到這兒。

橋頭莊的幹部听姑娘說明來意，都感動的不得了。這個燒茶，那個做飯，象來了貴賓一樣忙亂起來。金華珍也不喝水，也不吃飯，一心要快些幫他們把爐子搞成功，把新辦法介紹清楚，自己好快些趕回去。橋頭莊的幹部再三勸說不住，只好由她，就前呼後擁地來到煉鐵工地。

人還沒到工地，消息早就傳來了，丁大川兩手泥漿沒顧得洗去，扔下工具就往回跑，半途中，兩人碰了個對面。明亮的月光下，姑娘和他並排走着，在他看來，金華珍簡直是從天上落下來的一般。他又是驚，又是喜，又是感激，笑呵呵的，半晌才說出話：“金同志，你太好了；你辛苦了，讓我們怎麼謝你呢？”

金華珍微笑一下，平靜地說：“這是我們應當做的，有什麼好謝的？”

到了工地，金華珍沒有多說話，擰胳膊，挽袖子，抄起家具就動手壘爐子。她象在盤山根下的煉鐵工地上面一樣，工作的那麼自然，那麼賣力氣，一點也不象個客人。

丁大川在她旁边，递砖，缝泥，一面留神学习砌灶的方法。借着月光，他看清楚，豆大的汗珠子从姑娘的脸上不停地滚到地下，他心里十分感动，这个姑娘，在他的心里，越来越显得高大、可敬。

快过半夜，一个新式灶子熬好了。装上料，生起火，诸事妥当，姑娘就要告辞回家。

桥头庄的干部和社员，强拉硬留不让她走。

丁大川站在旁边笑咪咪地看着他们推让，后来，他看出金华珍决意要走，他明白她的心，就走上前来对村里人说：“人家社里也大搞钢铁，全靠她指挥，停留久了是不行，就送她走吧，往后的日子还长着哩！”

丁大川又骑着自行车送金华珍回家，天刚亮，他们就到了。这一次，金华珍把丁大川让到家里，亲手做了一顿白面烙饼摊鸡子，招待了大川。

丁大川从红枣村回来之后，他慢慢地发觉自己对金华珍的态度复杂起来了。那两只乌黑闪亮的眼睛，那张俊俏、恬静的面孔，就象图章按在白纸上一样，印在他的脑子里，擦不去，抹不掉。平时，不论什么东西，都能勾起他想到金华珍，一想到她，浑身都是力量，心里充满快乐，他工作起来，就更加有劲了。

四

因为彼此交流经验，丁大川又往红枣村去了两次，他跟金华珍书信往来也渐渐多起来。从此，他们恋爱的故事，就在两个村子里传开了。

金华珍的妈妈头一个发觉这对年青人的心事。这位热情

的老人对传信的人说：“儿女的婚姻自己做主，我们华珍可不是个轻佻人，她的眼光不会错的——不用问我，我没话说。”

这个消息传到了大川的家里，情形可就大不相同。平时很平静的家庭，立刻掀起一场小小的风波。

丁大川从小过继给叔叔房里，嫂子一手操办家务，她是个很通旧世故的女人。大川是她从小拉扯长大的，她自然很疼爱；因为不是亲生自养，她又对丁大川不是十分放心。她听说丁大川在外边自己找了对象，内心很是不安。当时，她正在给大川张罗说亲，女方是她的娘家亲侄女。这门亲事，她揣摸了许久，认为最合适不过。理由呢，有两个，一个公开，一个秘密。第一、侄女是三里五村难找的漂亮女子，炕上地下活儿好，又是团员，新式旧式都符合条件，跟丁大川再般配没有了。第二、侄女是自己的亲人，本来儿子就是两节儿的，再娶个两节儿的媳妇，哪里有亲侄女贴心。这是只有在夜里跟丁大叔枕头边才说的理由。丁大叔是个没有主见的人，全凭丁大婶调遣；女方娘家那边也没意见，就等丁大川吐句话，婚事就算妥。她把丁大川找到家里，软的硬的教叨半天一晚上，无论如何也说不转丁大川的硬心肠。最后搞僵了，丁大婶说：“反正我不能答应！”

丁大川说：“您不答应，我也要搞！”

这件事情惊动了村干部，都一致支持丁大川，帮助他说服丁大婶，他们的理由是：娶过金华珍，不光是给丁家娶了个好媳妇，也给桥头庄娶来一员战将。丁大婶招架不住丁大川的倔脾气和这么多嘴巴帮腔，才被逼的默认投降。

这边的风波刚刚平息不久，金家那边又掀起来了。

那是六月里。县妇联在红枣村召开妇女炼铁现场会议。

几个年紀不相上下的妇女住在金华珍家里。这些人都是人民公社的骨干分子，說話投机，不几天便搞的火热。金华珍最喜欢一个叫秦玉珠的姑娘。

秦玉珠比金华珍小一岁，圓臉大眼很俊气。性格泼辣，热情，簡直象一团火。她的两片薄嘴唇，一天到晚唧唧呱呱不停。在紅枣村只住了两个晚上，跟半条街的人都熟了，哪个門口她都能进去，进去了，就热热闹闹地說在一块儿，惹得主人舍不得放她走。

金华珍觉得自己在联系群众方面比秦玉珠差的很远，从心里喜欢她；秦玉珠觉得自己搞工作鑽研、深入方面不及金华珍，也非常的羡慕她。她說：“如今这个社会不时兴了，不然我一定跟你拜个干姐妹。現在用不着这个，同志比姐妹亲近的多，你說对不对？”

到了散会那天晚上是自由活动，住在金华珍家里的几个人，誰也不肯出屋，就坐在一块儿，亲亲热热地說起知心話。談大搞鋼鉄，談农业丰收，談业余学校、幼儿园……不知不觉談到对象問題。大伙儿都喜欢秦玉珠的脾气，好跟她开玩笑，此时，除金华珍之外都集中火力攻击她，一定要她介紹她的对象。秦玉珠哈哈大笑一通，臉蛋不羞不紅，冲着大伙儿說：“介紹就介紹，这有什么关系？我不象你們，捂着盖着好象怕人家搶去。不过，我光有个影子，不值一說。”

大伙儿鼓掌欢迎，一定要她談談那个影子。

秦玉珠說：“你們注意听着，这个人哪，要說长相嘛，不秃不瞎，站在那儿是滿漂亮；要說思想嘛，决不是个自私自利鬼，人家为集体都不顧性命。一句話，哪样我都喜欢他，就是嫌他对女孩子太不热乎，总是冷冰冰的，所以就沒有考虑成熟，眼

下还是个影子，报告完了，还問什么？”

姑娘們笑的前翻后仰，有的喊叫：“太簡單，要坦白你們倆到一块儿談話的事。”

“喲，影子就是个影子，还要怎么詳細？这件事儿，只是我姑姑提过头——他从小过繼給我姑姑当儿子，要来个亲上加亲，她老人家比我还心急哪……”

金华珍坐在一边，越听越耳熟，等临睡覺，她把秦玉珠拉到外边，悄悄地問道：“玉珠，你刚才說的那个人，是哪个村的？”

秦玉珠扯着她的手，往外走着，笑着說：“是桥头庄的，叫丁大川，提起来，你也許認識……”

这句话，象一盆冰水泼在金华珍的身上，一直凉到心里，渾身不由得一顫。

秦玉珠吃了一惊：“怎么啦？你哆嗦什么呀？”

“呵，呵，外边有风，太凉了。”

“你真不經冷。”單純的秦玉珠信以为真，急忙脫下自己身上的罩布衫，給金华珍披在肩上。

金华珍說：“你快穿上吧，別凉着。”

秦玉珠說：“我一点也不冷，你摸摸，我手上还有汗哩！”

金华珍心乱如麻，无心在这儿呆下去，就說：“咱們回屋睡覺吧。”

躺在炕上，金华珍久久不能入睡。秦玉珠刚才那些話，仿佛是一陣急雨落在一池平靜的水面上，她的心被搞乱了。她回味着秦玉珠的每一句話，品評着秦玉珠說話时的每一个細小的动作，她真真切切地感到，秦玉珠是深深地爱着丁大川；丁大川是不是也会爱她呢？他会爱她的，因为她是一个最好